

农贸市场标准化改造项目公示

根据《无锡市市区农贸市场标准化改造项目验收办法（修订）》，区商务局会同区城管局、卫生健康委、市场监管局、住建局、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对区农贸市场标准化改造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，以下农贸市场通过考核验收，现予公示：

市场名称	项目实施单位	地址
洪桥集贸市场	蠡园街道鸿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	滨湖区隐秀路和吟白路交叉口东 150 米
溪南农贸市场	无锡鸿芝曼商贸有限公司	滨湖区溪南新村 448-449 号

公示期为 2025 年 8 月 6 日至 2025 年 8 月 13 日，凡对上述农贸市场标准化改造有相关情况反映的，请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，传真：81178870，来信地址：无锡市滨湖区金城西路 500 号 3 号楼裙楼 355 办公室滨湖区商务局市场体系建设科。

无锡市滨湖区商务局

2025 年 8 月 6 日